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 餐具 3650 万套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黄文展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黄文展 (签字)

项目负责人：黄文展

填 表 人：黄文展

建设单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559667136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
中区

编制单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3559667136

传真：

邮编：363000

地址：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
中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建设单位名称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				
主要产品名称	清洗餐具				
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租赁漳州市闽良实业有限公司空置厂房作为本项目经营场所, 占地面积 3700m ² , 建筑面积 3700m ² ,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清洗餐具 2920 万套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2 年 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2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4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5 月 16-1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芗城)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元	比例	3.5%
实际总投资	8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5 万元	比例	6.47%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08 月 01 日。</p> <p>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2018 年 05 月 15 日。</p> <p>4、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审批意见。</p>				
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1)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排放标准后, 通过市政污水管网, 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 处理达标后排入九龙江西溪; (2)营运期锅炉燃料废气排放执行《锅</p>				

	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新建燃煤锅炉排放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3)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监测结果表。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经济开发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企业营业执照见附件 2），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项目租赁漳州市闽良实业有限公司空置厂房，总占地面积 3700m²，总建筑面积 3700m²，主要从事餐具清洗生产线项目，生产规模为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2022 年 1 月 10 日取得漳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局（芗城）的批复（详见附件 1：漳芗环评审〔2022〕表 3 号）；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取得国家版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证书编号：91350602MA804NWX8Q001Z）。经现场踏勘，项目实际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实际总投资 850 万元，环保投资 55 万元。现有项目职工人数 6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年工作 365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1，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名称	组成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厂房	共一层，建筑面积 3700m ² ，厂房南侧由东至西依次设置垃圾房回收区、耗材库、电梯、锅炉房、配件室，清洗区设置厂区南侧，包装区、成品区设置厂区西侧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来自市政供水管网，年用水量 34707.85t。	与环评一致
	排水系统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120t/d）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通过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电源接自市政电网，年耗电量 29.2×10 ⁴ kwh。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雨水排入市政雨水管；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 120t/d）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工业区污水管网通过漳州市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 25m 排气筒排放；恶臭通过加强车间密闭减少对周围环境影响，食物残渣及时清运，对污水处理站加盖等措施减少恶臭的影响。	与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车间隔声，加强设备维护，加强厂区绿化等。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理	厂区内设一般固废暂存点和垃圾桶。	与环评一致

表 2-2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环评	实际
1	水除渣分拣一体机	2 台	2 台
2	喷淋设备	2 台	2 台
3	浸泡池	2 台	2 台
4	初洗机	2 台	2 台
5	精洗机	2 台	2 台
6	烘干机	2 台	2 台
7	筷勺去渣机	2 台	2 台
8	初洗池	2 台	2 台
9	浸泡池	2 台	2 台
10	高温池	2 台	2 台
11	烘干机	2 台	2 台
12	收缩炉	2 台	2 台
13	包装机	3 台	3 台
14	洗箱机	2 台	2 台
15	水泵	42 台	42 台
16	风机	32 台	32 台
17	燃生物质颗粒锅炉	2 台（1 备、1 用）	2 台（1 备、1 用）
18	纯水制备	0 台	1 台

备注：为了提高餐具清洗品质，项目增加 1 台纯水制备，该设备不新增废气，纯水制备过程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旧反渗透膜由厂家负责更换和回收。

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用量如下表 2-3：

表 2-3 扩建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环评	实际
1	洗涤剂	20t/a	18t/a
2	消毒剂	7.2t/a	6.8t/a

项目水平衡：

①生产用排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餐具清洗用水量约为 91.2t/d，需通过纯水制备制备纯水用于清洗用水及锅炉用水，其中一部分来源于锅炉提供的 80~85℃热水，本项目配 2 台（1 备、1 用）1t/h 生物质热风热水锅炉，锅炉日运行 8 小时，用水量等于出水量即为 6.4t/d(2336t/a)。清洗废水排放系数按 80%算，则项目生产清洗废水量约为 72.96t/d（26630.4t/a）。

另外锅炉配套有除尘装置，根据锅炉实际运行，除尘用水量为锅炉出水量的 20%，即除尘用水量为 6.4t/d，除尘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可循环使用，不外排，仅需定期补充少量蒸发损失，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0.64t/d。

②生活用排水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职工定员 65 人，均不在厂内安排食宿，年工作 365 天，车间员工用水量 50L/人·d，排放污水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用水量约 3.25t/d（1186.25t/a）。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6t/d（949t/a）。

本项目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厂房屋面雨水经雨落管、地面雨水经雨水口收集后，排入工业区雨水管网。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工业园区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排放。项目用排水平衡见表 2-4，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表 2-4 项目用排水平衡表（单位 m³/d）

用水项目	用水量	损失/去向量	废水量	排水去向
清洗用水（包含锅炉用水）	91.2	18.24	72.96	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
锅炉除尘用水	0.64	0.64	0	不外排
职工生活用水	3.25	0.65	2.6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
合计	95.09	19.53	75.5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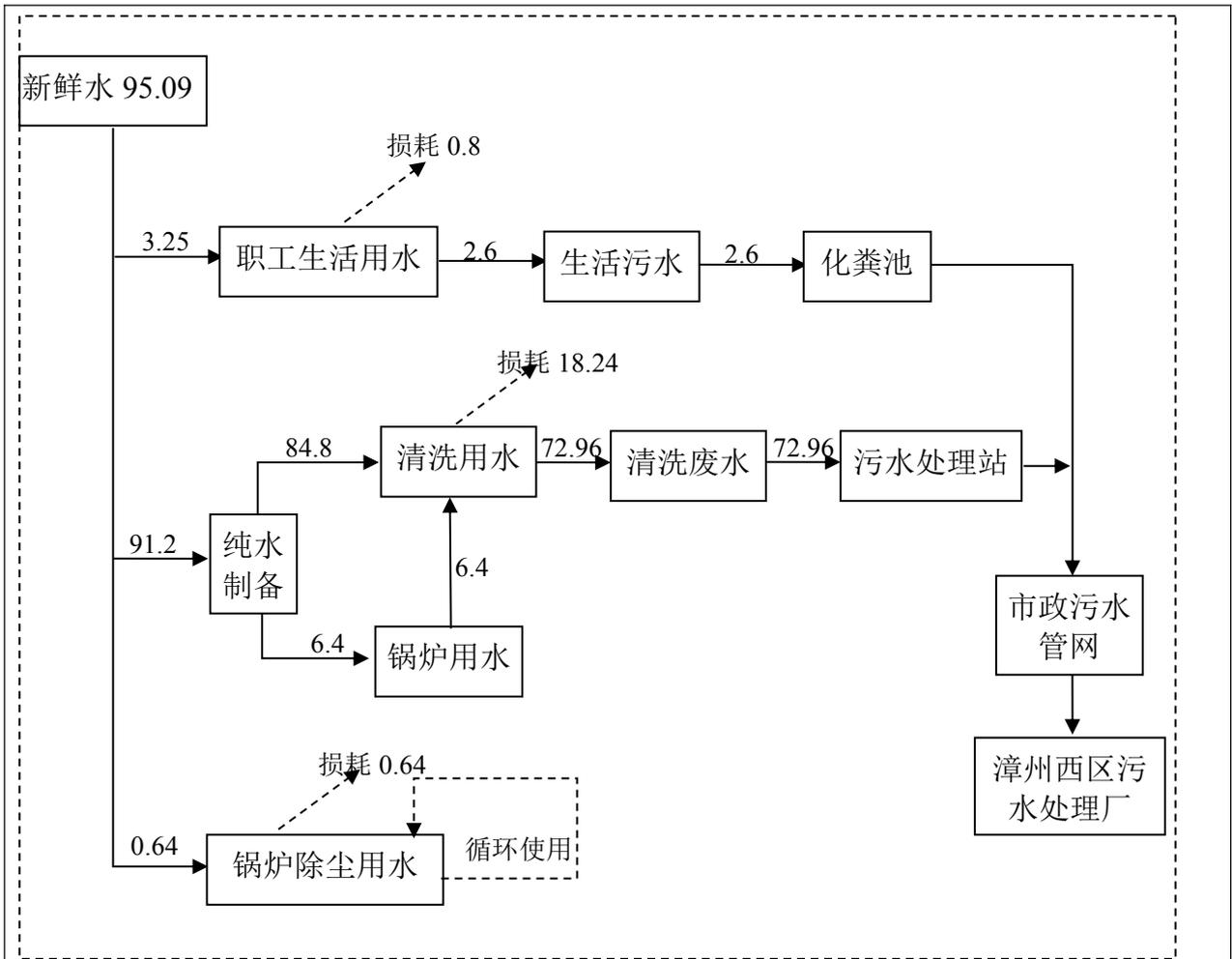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d)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项目主要从事餐具清洗生产，具体生产过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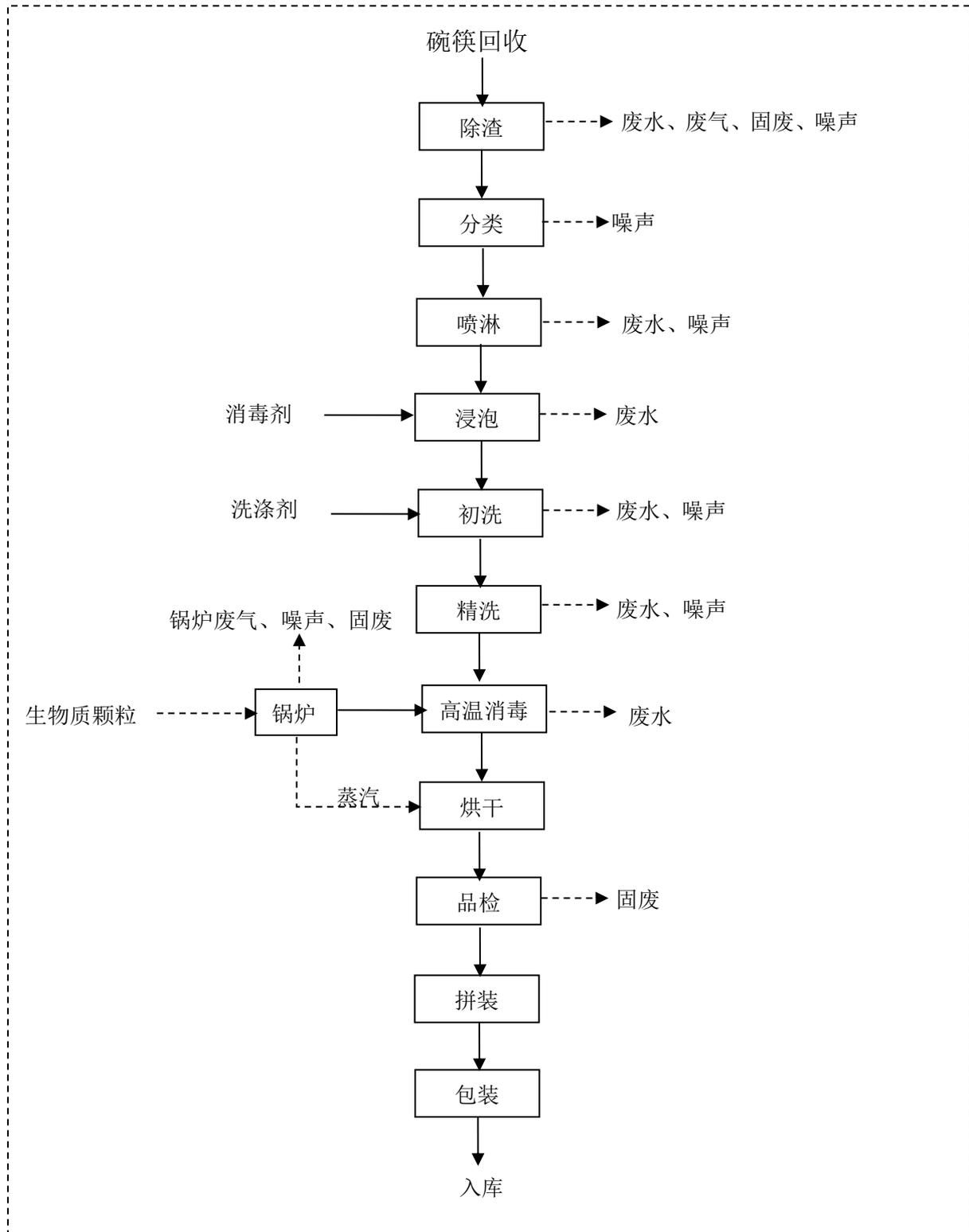


图 2-2 餐具清洗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建设单位从各单位回收碗筷后，进行水除渣工序，主要是把食物残渣等清洗掉；清洗后进行分类，不同类别装进不同方框内，不同类别进入不同轨道；分类后进行喷淋、浸泡消毒、初洗，再进行精洗；高温消毒后进行烘干，品检合格后包装即为成品。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1)废水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2)废水处理工艺及环保措施

①生产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餐具清洗用水量约为 91.2t/d，需通过纯水制备制备纯水用于清洗用水及锅炉用水，其中一部分来源于锅炉提供的 80~85℃热水，本项目配 2 台（1 备、1 用）1t/h 生物质热风热水锅炉，锅炉日运行 8 小时，用水量等于出水量即为 6.4t/d(2336t/a)。清洗废水排放系数按 80%算，则项目生产清洗废水量约为 72.96t/d（26630.4t/a）。

另外锅炉配套有除尘装置，根据锅炉实际运行，除尘用水量为锅炉出水量的 20%，即除尘用水量为 6.4t/d，除尘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可循环使用，不外排，仅需定期补充少量蒸发损失，补充新鲜水量约为 0.64t/d。

②生活废水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职工定员 65 人，均不在厂内安排食宿，年工作 365 天，车间员工用水量 50L/人·d，排放污水水量以用水量的 80%计。则生活用水量约 3.25t/d（1186.25t/a）。排放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6t/d（949t/a），生活污水中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氨氮等。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排放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处理达标后排入九龙江西溪。废水处理设施现场照片图见图 3-1。



污水处理站



废水规范化排放口

图 3-1 废水处理设施现场照片图

2、废气

(1)废气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粗洗工序挥发的恶臭及锅炉燃料废气。

(2)废气处理工艺及环保措施

项目除渣工序过滤出一些食物残渣，这部分食物残渣会挥发出恶臭，使人感觉难受。要求企业在生产车间安装送风、排风系统，确保工作环境空气质量良好，且工作人员做好防护措施，如戴防护口罩等。同时要求粗洗工序产生的食物残渣及时外卖处理。

锅炉燃料废气经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风机引至 22m 烟囱高空排放。



图 3-2 废气处理设施（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风机引至 22m 烟囱高空排放）

3、噪声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为水除渣分拣一体机、初洗机、精洗机、烘干机、去渣机、收缩炉、包装机、洗箱机、锅炉、风机、水泵等生产设备噪声等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厂区布局、墙体隔声及距离衰减，降低噪声的影响。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

(1)固体废弃物污染源及主要污染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工业固废以及职工生活垃圾。

①一般固废

食物残渣：项目除渣工序会过滤出一些食物残渣，根据项目实际运行过程中，产生量为45.6t/a，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不合格品：品检工序会产生一些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31.9t/a，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炉渣及沉渣：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锅炉炉渣，锅炉炉渣年产生量为0.287t；水膜除尘器沉渣年产生量约为1.0t；此类固废将分类收集、堆存，回收利用或变卖。

②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人数65人，均不住厂，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11.86t/a（按年工作365天计），主要污染物包括纸张、塑料袋等。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2)固体废弃物环保措施

一般固废：项目除渣工序会过滤出一些食物残渣，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品检工序会产生一些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锅炉炉渣及水膜除尘器沉渣，此类固废将分类收集、堆存，回收利用或变卖。固废堆放场建有围墙和顶棚，以防日晒、风吹、雨淋，地面已做好防渗漏处理，场地周边设有导流渠和污水收集系统，避免污染环境。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经济开发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选址基本合理，其建设符合国家当前有关产业政策。建设项目所在区域水、大气、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符合环境规划要求。项目在运营过程中，按照本评价提出的措施执行，并加强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处理与处置，做到项目运营中各项污染物都能达标排放，卫生防护距离符合的前提下，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漳州市芗城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函摘录如下：

(1)生态环境保护

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提高清洁生产工艺水平，选用处理工艺成熟、运转可靠的环保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2)水污染防治

生产废水采用生化处理，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废水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中的三级标准。

(3)噪声污染防治

采取综合治理措施，加强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3 类标准。

(4)大气污染防治

项目锅炉废气通过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经 25m 高排气筒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燃气标准限值；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5)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 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6)总量控制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0.22t/a，氮氧化物 0.67t/a。

(7)其他要求

按《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及环评报告表的要求，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做好自行监测。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项目委托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已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编号：211320340259）。为保证验收监测的准确可靠，监测单位所有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持证上岗；所有采样记录和分析测试结果，按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监测期间的样品采样、运输和保存均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采样及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参加监测的技术人员均按国家规定，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仪器等。同时项目建设单位设置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定的规范化采样口。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所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最低检出限见表 5-1。

表 5-1 验收监测分析方法及最低检出限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Testo206-pH1 型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25mL	4 mg/L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量仪 JPSJ-605	0.5 mg/L
	SS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SA224S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0.01 mg/L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1987		0.0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LBG-125U	0.06 mg/L

2、监测仪器

本项目委托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使用的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采样仪器在采样前均进行流量计校核。

本项目的各项监测因子监测所用到的仪器名称、型号、编号等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监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有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Quintix35-1CN	20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 (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3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 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林格曼测 烟望远镜 QT201A	-
无组织 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 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10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

3、人员资质

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省级计量认证，资质认定证书号：211320340259，有效期至 2027 年 8 月 24 日。采样人员通过岗前培训，切实掌握采样技术，熟知水样固定、保存、运输条件，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分析测试人员通过岗前培训，熟知仪器的操作方式，熟练运用专业知识正确分析测试结果，经考核合格，持证上岗。

表 5-3 采样人员、分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承担项目	证书编号
1	蔡钧鸣	采样	中孚环境 J76
2	方绍明	采样	中孚环境 J66
3	黄锦松	采样	中孚环境 J108
4	朱明泽	采样	中孚环境 J47
5	阮雅瑜	分析	中孚环境 J79
6	朱星缘	分析	中孚环境 J86
7	郑玉婷	分析	中孚环境 J92
8	林淑娟	分析	中孚环境 J99
9	郑雅梅	分析	中孚环境 J100
10	王淳	分析	中孚环境 J87
11	陈德剑	分析	中孚环境 J95
12	杨臻	分析	中孚环境 J61

4、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经省级计量认证的单位，监测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分析仪器均定期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使用期内。实验室分析过程按规范进行质量控制。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废水水质平行样质控数据一览表详见表 5-4，废水水质样品质控数据一览表详见表 5-5。

表 5-4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废水水质平行样质控数据一览表

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结果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相对偏差 (%)		
2022.05.16	废水总排口出口	COD _{Cr}	mg/L	239	241	0.42	≤10	合格
		氨氮	mg/L	1.20	1.18	0.84	≤10	合格
2022.05.17	废水总排口出口	COD _{Cr}	mg/L	244	236	1.67	≤10	合格
		氨氮	mg/L	1.18	1.16	0.85	≤10	合格

表 5-5 废水水质样品质控数据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样		质控样结果		
		标液编号	质控样标准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评价结果
COD _{Cr}	mg/L	B2007037	104±5mg/L	104	105	合格
氨氮	mg/L	2005127	11.8±0.5mg/L	11.9	11.9	合格
BOD ₅	mg/L	B2005008	4.57±0.62	4.56	4.70	合格

5、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体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 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的要求进行，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见下表。

表 5-6 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结果

测量时间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示值 (L/min)	采样前 (L/min)	误差 (%)	采样后 (L/min)	误差 (%)	备注
2022.05.16	综合大气采样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 崂应 3012H 型	ZF033(尘泵)	30	29.7	-1	29.8	-1	误差在 ±5% 以内, 测量数据有效
			ZF033 (烟气泵)	1	1	0	1	0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ZF315(尘泵)	30	29.7	-1	29.8	-1	
			ZF315 (烟气泵)	1	1	0	1	0	
			ZF316(尘泵)	30	29.8	-1	29.8	-1	
			ZF316 (烟气泵)	1	1	0	1	0	
2022.05.17	综合大气采样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 崂应 3012H 型	ZF033(尘泵)	30	29.7	-1	29.7	-1	误差在 ±5% 以内, 测量数据有效
			ZF033 (烟气泵)	1	1	0	1	0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ZF315(尘泵)	30	29.7	-1	29.7	-1	
			ZF315 (烟气泵)	1	1	0	1	0	
			ZF316(尘泵)	30	29.7	-1	29.7	-1	
			ZF316 (烟气泵)	1	1	0	1	0	

6、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声校准器经计量部分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项目验收工程监测噪声仪器校验表详见表 5-7。

表 5-7 噪声仪器校验表

检测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管理编号	示值 dB(A)	
				测量前	测量后
2022.05.16 昼间	声校准器	AWA6021A 型	ZF150	93.9	93.9
2022.05.17 昼间				93.8	93.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项目废水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1 及图 6-1。

表 6-1 废水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废水处理设施进、出口	pH、COD、NH ₃ -N、BOD ₅ 、SS、总磷、LAS、动植物油	2 天，3 次/天

2、废气

项目废气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2 及图 6-1。

表 6-2 废气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生物质锅炉废气进、出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2 天，3 次/天
2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臭气浓度	2 天，3 次/天

3、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见表 6-3 及图 6-1。

表 6-3 项目噪声监测因子、点位、频次及方法一览表

序号	点 位	项 目	频 次
1	厂界四周（4 个点位）	生产噪声	2 天，1 次/天（昼间）

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有关规定，在厂界外 1m 处沿厂界按等距离布点法设置监测点，厂区边界共设置 4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一次，连测 2 天，测定各点的 Leq 值。噪声监测点位见图 6-1。

4、固体废物

调查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属性、年产生量和处理方式。



图 6-1 项目验收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在该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期间，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生产线生产设备及各配套设施均正常运转，工况相对稳定，生产运行负荷详见表 7-1。

表 7-1 生产工况一览表

产品	设计日产量	2022.5.16		2022.5.17	
		日产量	负荷 (%)	日产量	负荷 (%)
清洗餐具	100000 套	80000 套	80	82000 套	82

由表 7-1 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生产运行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80%以上，符合竣工验收监测的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1、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厂区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因此，项目废水经过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中表 4 的三级排放标准，氨氮排放浓度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排入工业园区市政污水管网，再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排放。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17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废水进出水进行了监测。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表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采样频次	分析结果(mg/L), pH 为无量纲							
			pH	COD _{Cr}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L _{AS}	动植物油
废水进口	2022.5.16	第一次	7.8	2.51×10 ³	525	403	13.7	7.40	1.062	0.26
		第二次	7.9	2.50×10 ³	534	395	13.6	7.44	1.116	0.28
		第三次	7.8	2.40×10 ³	549	397	14.5	7.47	1.027	0.28
		平均值或范围	7.8~7.9	2.47×10 ³	536	398	13.9	7.44	1.068	0.27
	2022.5.17	第一次	7.8	2.53×10 ³	512	406	13.9	7.18	1.031	0.29
		第二次	7.7	2.49×10 ³	550	418	13.8	7.23	1.065	0.30
		第三次	7.8	2.40×10 ³	537	407	14.8	7.21	1.022	0.30
		平均值或范围	7.7~7.8	2.47×10 ³	533	410	14.2	7.21	1.039	0.30
废水出口	2022.5.16	第一次	7.7	251	59.0	78	1.24	7.07	0.480	0.10
		第二次	7.8	250	62.2	82	1.28	7.12	0.485	0.11

	第三次	7.7	240	58.2	79	1.19	7.04	0.447	0.09	
	平均值或范围	7.7~7.8	247	59.8	80	1.24	7.07	0.471	0.10	
	2022.5.17	第一次	7.7	253	66.6	81	1.13	7.04	0.431	0.12
		第二次	7.8	249	60.6	78	1.30	7.12	0.396	0.12
		第三次	7.7	240	62.0	87	1.17	7.09	0.402	0.12
		平均值或范围	7.7~7.8	247	63.1	82	1.20	7.08	0.410	0.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 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6~9	500	300	400	45	--	20	100	
是否达标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根据上表,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废水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粗洗工序挥发的恶臭及锅炉燃料废气。

锅炉燃料废气经水膜除尘处理后通过风机引至22m烟囱高空排放,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17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废气进行了监测。项目锅炉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7-3。

表 7-3 项目锅炉燃料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采样日期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1	2	3	平均值	处理效率	标准限值	
生物质颗粒 燃料废气 进口 1#	2022. 05.16	标干流量(m ³ /h)	828	825	813	822	/	/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³)	116	121	123	120	/	/
			产生速率(kg/h)	9.60×10 ⁻²	9.98×10 ⁻²	0.100	9.86×10 ⁻²	/	/
		二氧化 化硫	产生浓度(mg/m ³)	108	120	110	113	/	/
			产生速率(kg/h)	8.91×10 ⁻²	9.90×10 ⁻²	8.94×10 ⁻²	9.25×10 ⁻²	/	/
		氮氧 化物	产生浓度(mg/m ³)	151	151	155	152	/	/
产生速率(kg/h)	4.26×10 ⁻²		0.124	0.126	9.75×10 ⁻²	/	/		
生物质颗粒 燃料废气	2022. 05.16	标干流量(m ³ /h)	1.05×10 ³	1.14×10 ³	829	1.01×10 ³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1.1	21.7	21.2	21.3	/	/

出口 2#			折算浓度(mg/m ³)	41.5	38.9	47.1	42.5	/	50	
			排放速率(kg/h)	2.22×10 ⁻²	2.47×10 ⁻²	1.76×10 ⁻²	2.15×10 ⁻²	78.2%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52	55	63	57	/	/	
			折算浓度(mg/m ³)	103	99	140	114	/	300	
			排放速率(kg/h)	5.46×10 ⁻²	6.27×10 ⁻²	5.22×10 ⁻²	5.65×10 ⁻²	38.9%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44	104	68	72	/	/	
			折算浓度(mg/m ³)	87	186	151	141	/	300	
			排放速率(kg/h)	4.62×10 ⁻²	0.118	5.63×10 ⁻²	7.35×10 ⁻²	24.6%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生物质颗粒 燃料废气 进口 1#	2022. 05.17	标干流量(m ³ /h)		815	818	815	816	/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³)			115	117	122	118	/	/	
	产生速率(kg/h)			9.37×10 ⁻²	9.57×10 ⁻²	9.94×10 ⁻²	9.63×10 ⁻²	/	/	
二氧化硫	产生浓度(mg/m ³)			143	137	126	135	/	/	
	产生速率(kg/h)			0.116	0.112	0.103	0.110	/	/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 ³)			155	157	152	155	/	/	
	产生速率(kg/h)	0.126	0.128	0.124	0.126	/	/			
生物质颗粒 燃料废气 出口 2#	2022. 05.17	标干流量(m ³ /h)		1.10×10 ³	919	965	995	/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0	21.6	21.8	<20	/	/	
			折算浓度(mg/m ³)	/	48.0	39.0	/	/	50	
			排放速率(kg/h)	/	1.99×10 ⁻²	2.10×10 ⁻²	/	78.8%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60	62	57	60	/	/	
			折算浓度(mg/m ³)	156	138	102	132	/	300	
			排放速率(kg/h)	6.60×10 ⁻²	5.70×10 ⁻²	5.50×10 ⁻²	5.93×10 ⁻²	46.1%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66	74	134	91	/	/	
			折算浓度(mg/m ³)	172	164	240	192	/	300	
			排放速率(kg/h)	7.26×10 ⁻²	6.80×10 ⁻²	0.129	8.99×10 ⁻²	28.7%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	<1		

根据锅炉燃料废气监测结果，锅炉燃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 42.5mg/m³、排放速率 2.15×10⁻²kg/h、排放量 0.063t/a，SO₂ 排放浓度 136.5mg/m³、排放速率 5.79×10⁻²kg/h、排放量 0.169t/a，NO_x 排放浓度 167mg/m³、排放速率 0.0817kg/h、排放量 0.239t/a，锅炉燃料废气烟尘、SO₂、NO_x 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煤锅炉排放标准（烟尘排放浓度 50mg/m³、SO₂ 排放浓度 300mg/m³、NO_x 排放浓度 300mg/m³）。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来自粗洗工序挥发的恶臭。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17 日日臭气浓度进行了监测。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详见表 7-3。

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分析项目	臭气浓度无量纲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22.5.16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2#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3#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4#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2022.5.17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2#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3#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4#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20	是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标准（臭气 20）。

3、厂界噪声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机械噪声。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6 日~17 日分两周期对项目厂界噪声状况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7-4。

表 7-4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厂界噪声 L_{eq} 单位: dB(A)		
				测量结果 dB(A)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噪声 2022.5.16	东侧厂界外 1 米 1#	生产噪声	昼间	61.1	65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 米 2#	生产噪声	昼间	61.3	65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 米 3#	生产噪声	昼间	59.2	65	达标
	北侧厂界外 1 米 4#	生产噪声	昼间	57.3	65	达标
厂界噪声 2022.5.17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生产噪声	昼间	61.8	65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生产噪声	昼间	60.4	65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生产噪声	昼间	59.0	65	达标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生产噪声	昼间	58.2	65	达标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项目除渣工序会过滤出一些食物残渣，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

部门清运处理；品检工序会产生一些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锅炉炉渣及水膜除尘器沉渣，此类固废将分类收集、堆存，回收利用或变卖。固废堆放场建有围墙和顶棚，以防日晒、风吹、雨淋，地面已做好防渗漏处理，场地周边设有导流渠和污水收集系统，避免污染环境。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影响不大。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福建省环保厅关于印发《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核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闽环发[2014]12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闽环发[2015]6号）、《福建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明确排污权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闽环保财【2017】22号），以及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核算项目排放总量。

(1)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B级排放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处理达标后排入九龙江西溪。根据文件要求项目工业排污单位的水污染物的初始排污权只核定工业废水部分，该项目属于第三产业废水，不属于工业废水，故，废水中污染物COD、NH₃-N不再重复核定总量。

(2)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原环评分析，项目排放SO₂和NO_x，SO₂和NO_x排放量分别为0.22t/a、0.67t/a。

根据实测，项目SO₂和NO_x排放量分别为0.169t/a、0.239t/a，监测时生产工况为80%，满负荷情况下项目SO₂和NO_x排放量分别为0.211t/a、0.299t/a。故，符合原环评排放总量符合要求。2022年6月6日取得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编号：22350501000788-5）具体详见附件4。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RHB22040567]:

(1)工况结论

2022年5月16-17日验收监测期间,2022年5月16日清洗餐具80000套;2022年5月17日清洗餐具82000套,达到设计生产能力的80%以上。符合相关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2)废水监测结论

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及氨氮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标准,废水处理达标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九龙江西溪。

(3)废气监测结论

根据锅炉燃料废气监测结果,锅炉燃料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 $42.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2.15\times 10^{-2}\text{kg}/\text{h}$ 、排放量 $0.063\text{t}/\text{a}$, SO_2 排放浓度 $136.5\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5.79\times 10^{-2}\text{kg}/\text{h}$ 、排放量 $0.169\text{t}/\text{a}$, NO_x 排放浓度 $167\text{mg}/\text{m}^3$ 、排放速率 $0.0817\text{kg}/\text{h}$ 、排放量 $0.239\text{t}/\text{a}$,锅炉燃料废气烟尘、 SO_2 、 NO_x 排放浓度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新建燃煤锅炉排放标准(烟尘排放浓度 $50\text{mg}/\text{m}^3$ 、 SO_2 排放浓度 $300\text{mg}/\text{m}^3$ 、 NO_x 排放浓度 $300\text{mg}/\text{m}^3$)。

项目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标准(臭气20)。

(4)噪声监测结论

项目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5)固废监测结论

项目除渣工序会过滤出一些食物残渣,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品检工序会产生一些不合格品,集中收集在垃圾房,定期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锅炉运行过程中会产生锅炉炉渣及水膜除尘器沉渣,此类固废将分类收集、堆存,回收利用或变卖。固废堆放场建有围墙和顶棚,以防日晒、风吹、雨淋,地面已做好防渗漏处理,场地周边设有导流渠和污水收集系统,避免污染环境。

生活垃圾：生活垃圾经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日统一清运、处置。

项目生产固废均能得到妥善处置，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6)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

(7)总量检查结论

根据《福建省主要污染物排污权指标核定管理办法（闽环发[2014]）12号》，项目生产废水中的 COD 和 NH₃-N 及废气中的 SO₂、NO_x，需实行排污权交易。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达《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B 级排放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漳州西区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达标后，处理达标后排入九龙江西溪。根据文件要求项目工业排污单位的水污染物的初始排污权只核定工业废水部分，该项目属于第三产业废水，不属于工业废水，故，废水中污染物 COD、NH₃-N 不再重复核定总量。

根据原环评分析，项目排放 SO₂ 和 NO_x，SO₂ 和 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22t/a、0.67t/a。根据实测，项目 SO₂ 和 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169t/a、0.239t/a，监测时生产工况为 80%，满负荷情况下项目 SO₂ 和 NO_x 排放量分别为 0.211t/a、0.299t/a。故，符合原环评排放总量符合要求。

综合以上各类污染物监测结果及环境管理检查情况表明，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设施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按程序自主开展。完成后上报备案。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项目代码		2112-350602-04-01-338676		建设地点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金峰经济开发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一、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91 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包括建设单位自建自用的供热工程)—燃煤、燃油锅炉总容量 65 吨/小时(45.5 兆瓦)及以下的;天然气锅炉总容量 1 吨/小时(0.7 兆瓦)以上的;使用其他高污染燃料的(高污染燃料指国环规大气[2017]2 号《高污染燃料目录》中规定的燃料)				建设性质		■新建 □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北纬 24°36'53.435", 东经 117°36'25.590"			
	设计生产能力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清洗餐具 2920 万套		环评单位		厦门金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芗城)				审批文号		漳芗环评审(2022)表 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以上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3.5	
	实际总投资(万元)		8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5		所占比例(%)		6.47	
	废水治理(万元)		44.5		废气治理(万元) 3.5		噪声治理(万元) 3.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1003m ³ /h		年平均工作时		2920h/a	
	运营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50602MA8U4NWX8Q		验收时间		2022 年 5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 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 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 量(9)	区域平衡替 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2.75794		2.75794			2.75794			
	化学需氧量			247	500	6.81		6.81			6.81			
	氨氮			1.22	45	0.034		0.034			0.034			
	石油类													
	废气					292.876		292.876			292.876			
	二氧化硫			300	136.5	0.169		0.169			0.169			
	烟尘			50	42.5	0.063		0.063			0.063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300	167	0.239		0.239			0.239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漳芎环评审（2022）表 3 号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批复福建盈泓餐具消毒 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函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福建省漳州市芎城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

二、根据环评报告表评价结论，该项目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确保生态环境安全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建设及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生态环境保护

进一步优化工程设计和施工方案，提高清洁生产工艺水平，选用处理工艺成熟、运转可靠的环保设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二）水污染防治

生产废水采用生化处理，生活污水采用化粪池处理，废水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中的三级标准。

(三) 噪声污染防治

采取综合治理措施，加强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四) 大气污染防治

项目锅炉废气通过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经25m高排气筒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2燃煤标准限值；加强生产管理，降低无组织废气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五)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做好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工作，一般固废临时堆放点均应参照GB18599-200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修改单进行环保设计。

(六) 总量控制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0.22t/a，氮氧化物0.67t/a。

(七) 其他要求

按《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及环评报告表的要求，依法申领排污许可证，并做好自行监测。

三、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四、如需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内容进行调整，请及时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报告，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自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你单位在收到批复后一个月内将经批复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在工程开工前1个月内将项目建设计划进度表、施工期污

染防治措施实施计划、污染监测计划和方案等有关材料上传福建省生态环境亲清服务平台，并接受芴城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监督检查。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月10日



漳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1月10日印发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RHB22040568

委托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

报告日期: 2022-05-23

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FUJIAN ZHONGFU TESTING TECHNOLOGY CO.,LTD

单位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田寮开发区德林路 42 号
传真号码: 0596-2638259 转 01, 邮编: 363000

联系电话: 0596-2303116, 企业网址: www.zfjcs.com

检测声明

- 1、本报告（含复印件）无检验检测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报告涂改无效。
- 2、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3、有关检验检测数据未经本公司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允许，任何单位或个人不得擅自向社会发布信息。
- 4、如客户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
- 5、本报告仅对所测样品负责，报告数据仅反应对所测样品的评价。

编 制： 吴丽萍

审 核： 陈福启

批 准： 邱元成

签发日期： 2022-05-23

检测报告

一、基本信息

受检单位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清洗餐具 3650 万套项目		
项目地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石亭镇南山工业集中区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委托编号	HB22040568
项目类别	废水、废气、噪声		
采样人员	蔡钧鸣、方绍明、黄锦松、朱明泽		
分析人员	郑玉婷、阮雅瑜、郑雅梅、林淑娟、朱星缘、朱明泽、陈德剑、杨臻、王淳		
采样日期	2022-05-16~2022-05-17	分析日期	2022-05-16~2022-05-23

二、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便携式 pH 计 Testo206-pH1 型	-
	COD _{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 828-2017	滴定管 25mL	4 mg/L
	BOD ₅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溶解氧测量仪 JPSJ-605	0.5 mg/L
	SS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BSA224S	4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0.025 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 分光光度法》GB 11893-1989		0.01 mg/L
	LAS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GB 7494-1987		0.05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18	红外测油仪 JLBG-125U	0.06 mg/L	

二、分析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续表）

项目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及型号	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及修改单	电子天平 Quintix35-1CN	20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57-2017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3 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HJ 693-2014		3 mg/m ³
	烟气黑度	《固定污染源排放烟气黑度的测定 林格曼烟气黑度图法》HJ/T 398-2007	林格曼测烟望远镜 QT201A	-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GB/T 14675-1993	-	10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

三、检测结果

(1) 废水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或范围		
2022-05-16	废水总排口进口	pH 值	7.8	7.9	7.8	7.8~7.9	无量纲	-
		COD _{Cr}	2.51×10 ³	2.50×10 ³	2.40×10 ³	2.47×10 ³	mg/L	-
		BOD ₅	525	534	549	536	mg/L	-
		SS	403	395	397	398	mg/L	-
		氨氮	13.7	13.6	14.5	13.9	mg/L	-
		总磷	7.40	7.44	7.47	7.44	mg/L	-
		LAS	1.062	1.116	1.027	1.068	mg/L	-
		动植物油	0.26	0.28	0.28	0.27	mg/L	-
	废水总排口出口	pH 值	7.7	7.8	7.7	7.7~7.8	无量纲	6~9
		COD _{Cr}	251	250	240	247	mg/L	500
		BOD ₅	59.0	62.2	58.2	59.8	mg/L	300
		SS	78	82	79	80	mg/L	400
		氨氮	1.24	1.28	1.19	1.24	mg/L	45
		总磷	7.07	7.12	7.04	7.07	mg/L	-
LAS		0.480	0.485	0.447	0.471	mg/L	20	
动植物油		0.10	0.11	0.09	0.10	mg/L	100	

备注：限值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其中氨氮限值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1) 废水 (续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或范围		
2022-05-17	废水总排口进口	pH 值	7.8	7.7	7.8	7.7~7.8	无量纲	-
		COD _{Cr}	2.53×10 ³	2.49×10 ³	2.40×10 ³	2.47×10 ³	mg/L	-
		BOD ₅	512	550	537	533	mg/L	-
		SS	406	418	407	410	mg/L	-
		氨氮	13.9	13.8	14.8	14.2	mg/L	-
		总磷	7.18	7.23	7.21	7.21	mg/L	-
		LAS	1.031	1.065	1.022	1.039	mg/L	-
		动植物油	0.29	0.30	0.30	0.30	mg/L	-
	废水总排口出口	pH 值	7.7	7.8	7.7	7.7~7.8	无量纲	6~9
		COD _{Cr}	253	249	240	247	mg/L	500
		BOD ₅	66.6	60.6	62.0	63.1	mg/L	300
		SS	81	78	87	82	mg/L	400
		氨氮	1.13	1.30	1.17	1.20	mg/L	45
		总磷	7.04	7.12	7.09	7.08	mg/L	-
LAS		0.431	0.396	0.402	0.410	mg/L	20	
动植物油		0.12	0.12	0.12	0.12	mg/L	100	

备注: 限值参照《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其中氨氮限值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标准。

(2) 有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2-05-16	生物质颗粒燃料废气进口 1#	实测含氧量 (%)	16.3	16.4	16.4	16.4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m ³ /h)	828	825	813	822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³)	116	121	123	120
			产生速率(kg/h)	9.60×10 ⁻²	9.98×10 ⁻²	0.100	9.86×10 ⁻²
		二氧化硫	产生浓度(mg/m ³)	108	120	110	113
			产生速率(kg/h)	8.91×10 ⁻²	9.90×10 ⁻²	8.94×10 ⁻²	9.25×10 ⁻²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 ³)	151	151	155	152
			产生速率(kg/h)	4.26×10 ⁻²	0.124	0.126	9.75×10 ⁻²

(2) 有组织废气 (续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2-05-16	生物质颗粒燃料废气出口 2# H=22m	实测含氧量 (%)	14.9	14.3	15.6	14.9	-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	
		标干流量(m ³ /h)	1.05×10 ³	1.14×10 ³	829	1.01×10 ³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1.1	21.7	21.2	21.3	-
			折算浓度(mg/m ³)	41.5	38.9	47.1	42.5	50
			排放速率(kg/h)	2.22×10 ⁻²	2.47×10 ⁻²	1.76×10 ⁻²	2.15×10 ⁻²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52	55	63	57	-
			折算浓度(mg/m ³)	103	99	140	114	300
			排放速率(kg/h)	5.46×10 ⁻²	6.27×10 ⁻²	5.22×10 ⁻²	5.65×10 ⁻²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44	104	68	72	-
			折算浓度(mg/m ³)	87	186	151	141	300
			排放速率(kg/h)	4.62×10 ⁻²	0.118	5.63×10 ⁻²	7.35×10 ⁻²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备注: 限值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燃煤锅炉标准限值。

(2) 有组织废气 (续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2-05-17	生物质颗粒燃料废气进口 1#	实测含氧量 (%)	16.4	16.3	16.4	16.4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标干流量(m ³ /h)	815	818	815	816	
		颗粒物	产生浓度(mg/m ³)	115	117	122	118
			产生速率(kg/h)	9.37×10 ⁻²	9.57×10 ⁻²	9.94×10 ⁻²	9.63×10 ⁻²
		二氧化硫	产生浓度(mg/m ³)	143	137	126	135
			产生速率(kg/h)	0.116	0.112	0.103	0.110
		氮氧化物	产生浓度(mg/m ³)	155	157	152	155
			产生速率(kg/h)	0.126	0.128	0.124	0.126

(2) 有组织废气 (续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平均值		
2022-05-17	生物质颗粒燃料废气出口 2# H=22m	实测含氧量 (%)	16.4	15.6	14.3	15.4	-	
		基准含氧量 (%)	9	9	9	9	-	
		标干流量(m ³ /h)	1.10×10 ³	919	965	995	-	
		颗粒物	实测浓度(mg/m ³)	<20	21.6	21.8	<20	-
			折算浓度(mg/m ³)	/	48.0	39.0	/	50
			排放速率(kg/h)	/	1.99×10 ⁻²	2.10×10 ⁻²	/	-
		二氧化硫	实测浓度(mg/m ³)	60	62	57	60	-
			折算浓度(mg/m ³)	156	138	102	132	300
			排放速率(kg/h)	6.60×10 ⁻²	5.70×10 ⁻²	5.50×10 ⁻²	5.93×10 ⁻²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mg/m ³)	66	74	134	91	-
			折算浓度(mg/m ³)	172	164	240	192	300
			排放速率(kg/h)	7.26×10 ⁻²	6.80×10 ⁻²	0.129	8.99×10 ⁻²	-
		烟气黑度(林格曼级)	<1	<1	<1	<1	<1	

备注：限值参照《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271-2014 表 2 燃煤锅炉标准限值。

(3) 无组织废气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限值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大值		
2022-05-16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2#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3#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4#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2022-05-17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2#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3#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4#	臭气浓度	<10	<10	<10	<10	无量纲	20

备注：1、2022-05-16 气象条件：温度 18.7~20.6℃；大气压 100.7~100.8kPa；风速：1.1~1.2m/s；风向：北风；
2、2022-05-17 气象条件：温度 19.79~21.2℃；大气压 100.7kPa；风速：1.1~1.2m/s；风向：北风；
3、限值参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二级标准。

(4) 噪声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时段	测量结果 dB(A)	限值 dB(A)	判定
2022-05-16	东侧厂界外 1 米 1#	生产噪声	昼间	61.1	65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 米 2#	生产噪声	昼间	61.3	65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 米 3#	生产噪声	昼间	59.2	65	达标
	北侧厂界外 1 米 4#	生产噪声	昼间	57.3	65	达标
2022-05-17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生产噪声	昼间	61.8	65	达标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生产噪声	昼间	60.4	65	达标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生产噪声	昼间	59.0	65	达标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生产噪声	昼间	58.2	65	达标

注：1、按 HJ 706-2014 规定，若测量值低于排放限值时，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和修正，直接判定为达标；
2、限值参照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
3、2022-05-16 天气状况：晴；风速：昼 1.5m/s；
2022-05-17 天气状况：晴；风速：昼 1.6m/s。

四、采样点位示意图



五、现场采样照片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生物质颗粒燃料废气出口 2#	厂界上风向参照点 1#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2#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3#	厂界下风向监测点 4#	东侧厂界外 1 米处 1#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p>设备：T77-00000000 仪器：AQ-010000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2-04-05 10:00:00 人员：中孚检测</p>
南侧厂界外 1 米处 2#	西侧厂界外 1 米处 3#	北侧厂界外 1 米处 4#

六、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福建省中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经省级计量认证的单位，监测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监测分析仪器均定期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监测期间的样品采集、运输和保存，实验室分析等过程均按规范进行质量控制。

(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体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 的要求进行，废气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见下表。

测量时间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流量示值 (L/min)	采样前 (L/min)	误差 (%)	采样后 (L/min)	误差 (%)	备注
2022.05.16	综合大气采样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响应3012H型	ZF033(尘泵)	30	29.7	-1	29.8	-1	误差在±5%以内,测量数据有效
			ZF033(烟气泵)	1	1	0	1	0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ZR-3260D	ZF315(尘泵)	30	29.7	-1	29.8	-1	
			ZF315(烟气泵)	1	1	0	1	0	
			ZF316(尘泵)	30	29.8	-1	29.8	-1	
			ZF316(烟气泵)	1	1	0	1	0	
2022.05.17	综合大气采样器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响应3012H型	ZF033(尘泵)	30	29.7	-1	29.7	-1	误差在±5%以内,测量数据有效
			ZF033(烟气泵)	1	1	0	1	0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ZR-3260D	ZF315(尘泵)	30	29.7	-1	29.7	-1	
			ZF315(烟气泵)	1	1	0	1	0	
			ZF316(尘泵)	30	29.7	-1	29.7	-1	
			ZF316(烟气泵)	1	1	0	1	0	

测量时间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气名称	标气编号	标定气体浓度	采样前(实际测量浓度)	误差 (%)	采样后(实际测量浓度)	误差 (%)	备注
2022.05.16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ZF315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5%	0.7	误差在±5%以内, 测量数据有效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6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4%	1.5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8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	响应 3012H 型	ZF033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7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4%	1.5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6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2022.05.17	低浓度自动烟尘(气)综合测试仪	ZR-3260D	ZF315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5%	0.7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6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5%	0.7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新08代)	响应 3012H 型	ZF033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6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O ₂	8102502003	13.6%	13.4%	1.5	13.5%	0.7		
			SO ₂	81009119	300mg/m ³	299.7 mg/m ³	0.1	299.8 mg/m ³	0.1		
			NO	56003030	301mg/m ³	300.6 mg/m ³	0.1	300.8 mg/m ³	0.1		
			NO ₂	L211902028	201 mg/m ³	200.7 mg/m ³	0.1	200.8 mg/m ³	0.1		

(2) 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废水水质平行样质控数据一览表

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允许相对偏差 (%)	评价结果
				平行样 1	平行样 2	相对偏差 (%)		
2022.05.16	废水总排口出口	COD _{Cr}	mg/L	239	241	0.42	≤10	合格
		氨氮	mg/L	1.20	1.18	0.84	≤10	合格
2022.05.17	废水总排口出口	COD _{Cr}	mg/L	244	236	1.67	≤10	合格
		氨氮	mg/L	1.18	1.16	0.85	≤10	合格

(3) 废水水质样品质控数据一览表

检测项目	单位	质控样		质控样结果		
		标液编号	质控样标准	第一周期	第二周期	评价结果
COD _{Cr}	mg/L	B2007037	104±5mg/L	104	105	合格
氨氮	mg/L	2005127	11.8±0.5mg/L	11.9	11.9	合格
BOD ₅	mg/L	B2005008	4.57±0.62	4.56	4.70	合格

(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多功能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声校准器进行校准，声校准器标准值为 94.0dB(A)，测量前后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结果有效。

检测日期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管理编号	示值 dB(A)	
				测量前	测量后
2022.05.16 昼间	声校准器	AWA6021A 型	ZF150	93.9	93.9
2022.05.17 昼间				93.8	93.9

(5) 人员资质

序号	姓名	承担项目	证书编号
1	蔡钧鸣	采样	中孚环境 J76
2	方绍明	采样	中孚环境 J66
3	黄锦松	采样	中孚环境 J108
4	朱明泽	采样	中孚环境 J47
5	阮雅瑜	分析	中孚环境 J79
6	朱星缘	分析	中孚环境 J86
7	郑玉婷	分析	中孚环境 J92
8	林淑娟	分析	中孚环境 J99
9	郑雅梅	分析	中孚环境 J100
10	王淳	分析	中孚环境 J87
11	陈德剑	分析	中孚环境 J95
12	杨臻	分析	中孚环境 J61

七、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委托单位	福建福乐智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日期	2022.5.16-2022.5.17
设计设计产能情况	平流池容积 3650 方米		
年生产吨数或 每天工作班数	全年工作日 265 天，日工作 8 小时。		
职工人数及住厂情况	职工人数 6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		
监测项目	废气（颗粒物、SO ₂ 、NO _x 、无组织废气浓度）、生产噪声 废水（COD、BOD ₅ 、SS、氨氮、总磷物质、L ₀ 、总磷）		
监测期间 实际 产量 及 程 序	2022 年 5 月 16 日，企业当天生产 <u> 板基消漆 </u> （产品） <u> 30000 套 </u> （产量）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u> 30 </u> %。 2022 年 5 月 17 日，企业当天生产 <u> 板基 </u> （产品） <u> 32000 套 </u> （产量）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u> 32 </u> %。		
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正常		监测期间工况负荷：符合要求	
委托单位  福建福乐智兴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2022.5.17			

八、资质证书



附件 3、企业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副本编号: 1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602MA8U4NWG8Q
	
<small>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small>	
名称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黄文展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餐饮器具集中消毒服务; 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 建筑物清洁服务;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 日用品销售; 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居民日常生活服务;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 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 文具用品批发; 文具用品零售; 电子产品销售; 新鲜水果批发; 新鲜蔬菜批发; 新鲜水果零售; 新鲜蔬菜零售; 鲜肉批发; 鲜蛋批发; 水产品批发; 水产品零售; 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 食品互联网销售; 烟草制品零售; 酒类经营; 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19日
营业期限	2021年10月19日 至 长期
住所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下高坑村腊口35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10 月 19 日	
<small>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small>	
<small>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small>	
<small>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small>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

福建省排污权指标交易凭证

编号：22350501000788-5

出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万华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克亮
所属区域：	泉州市
所属行业：	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

受让方信息：

单位名称：	福建盈泓餐具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黄文展
所属区域：	漳州市
所属行业：	热力生产和供应

排污权指标成交信息：

指标名称：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成交数量：	0.396 吨/年（二氧化硫） 1.206 吨/年（氮氧化物）
排污权有效期：	5 年
受让方实际新增指标数量：	0.22 吨/年（二氧化硫） 0.67 吨/年（氮氧化物） （倍量调剂原则）



- 注意事项：1. 排污权交易凭证一式六份；
2. 排污权交易凭证不得私自涂改或再转让；
3. 取得排污权交易凭证后应及时至环保部门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
4. 出让方应按“成交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受让方应按照“实际新增指标数量”办理排污权变更或登记手续。